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重达路58号5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陈德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根据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新增与杭州淘天供应链有限公司关于快递服务的合作，并调整与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纬韬物流科技有限公司、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金额。本次调整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618,800万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

审议，关联股东上海德峨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

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

为了规范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工作，保证公司内部重大信息能够及时传递、归集，保证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

公司拟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周一）15 时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